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13年10月23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管理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3年10月21日复制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的投资运作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内自2013年7月1日起至2013年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低碳环保股票
基金主代码: 100056
交易代码: 前端交易代码:100056 后端交易代码:10001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08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份): 456,942,137.40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从事或受益于低碳环保主题的上市公司，通过精选个股和风险控制，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根据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政策等因素进行综合判断，动态调整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3年07月01日-2013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846,967.41
 2.本期利润 87,395,237.0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1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2,243,556.8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1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69%	1.32%	7.40%	1.15%	8.29%	0.17%

注:过去三个月指2013年7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注:截止日期为2013年9月30日。
 本基金于2011年8月10日成立,建仓期6个月,即从2011年8月10日起至2012年2月9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 或基金经理小组 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李晓铭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08-10	9年	硕士,曾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2006年4月至2009年10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8月起任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值为目标,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事前控制:主要指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

事中监控:主要包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事中主动投资组合的日内反向交易行为限制行为,非特控制控制端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反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实时监控交易公平性并自动处理;事后评估:本基金每季度对20个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实时监控,同时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组合。

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组合同一日、同一时点、同一品种的公平交易分析评估;1.通过公平交易系统的后分析评估系统,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交易行为进行后评估,分析对交易确认、持仓、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别(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内、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监控稽核部应及时要求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相关监管部门;2.季度公平交易分析评估报告按既定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基金经理、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备查,以资后查。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4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5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6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7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8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9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0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1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4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5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6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7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8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9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0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1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4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5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6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7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8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29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0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1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4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5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6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7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8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9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40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0236	13国债36	200,000	19,974,000.00	3.90

§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是否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3 投资组合构成

§ 11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18,510,402.1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7,567,167.6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99,135,432.3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6,942,137.40	

§ 1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管理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购买本基金。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5.富国低碳环保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金融中心二期16-17层
 8.3 查阅方式: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951086, 4008808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3日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13年10月23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管理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3年10月21日复制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的投资运作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内自2013年7月1日起至2013年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
基金主代码: 100060
交易代码: 前端交易代码:100060 后端交易代码:100015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06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份): 98,703,533.27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高新技术产业相关上市公司,通过精选个股和风险控制,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根据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政策等因素进行综合判断,动态调整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3年07月01日-2013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119,729.18
 2.本期利润 9,905,000.4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1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4,080,339.4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58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87%	1.66%	9.36%	1.10%	0.51%	0.56%

注:过去三个月指2013年7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注:截止日期为2013年9月30日。
 本基金于2012年6月27日成立,建仓期6个月,即从2012年6月27日起至2012年12月26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 或基金经理小组 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王海军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06-27	7年	硕士,曾任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中国建设银行证券营业部经理,2010年3月至2012年6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行业研究员,2012年6月起任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值为目标,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事前控制:主要指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

事中监控:主要包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事中主动投资组合的日内反向交易行为限制行为,非特控制控制端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反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实时监控交易公平性并自动处理;事后评估:本基金每季度对20个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实时监控,同时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组合。

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组合同一日、同一时点、同一品种的公平交易分析评估;1.通过公平交易系统的后分析评估系统,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交易行为进行后评估,分析对交易确认、持仓、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别(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内、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监控稽核部应及时要求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相关监管部门;2.季度公平交易分析评估报告按既定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基金经理、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备查,以资后查。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4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5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6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7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8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闭环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交易权利,均等交易机会,并保障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4.3.9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